

天水市第四人民医院新建综合楼医疗设备

购置项目（第一批）

第三包

招标编号：TGZC2022-113

招 标 文 件

代理机构：中海建国际建设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

采购单位：天水市第四人民医院（章）

二〇二二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公开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24
第四部分	用户需求书.....	32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6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63

第一部分 公开招标公告

中海建国际建设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受天水市第四人民医院的委托，对天水市第四人民医院新建综合楼医疗设备购置项目（第一批）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加。

一、招标编号：TGZC2022-113

二、采购内容：

第一包：空气净化系统 1 套，本包采购预算：629 万元整；

第二包：集中供氧、负压、空气系统 1 套，本包采购预算：128 万元；

第三包：吊塔 5 套、无影灯（LED 双灯）3 套、单头 LED 无影灯 3 套，本包采购预算：90 万元整；

第四包：40 台透析机水处理 1 套、血液透析机（HF）2 台、血液透析机（HDF）1 台，本包采购预算：105 万元整，进口产品已论证。

三、项目采购总预算：952 万元整（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用户需求），

四、供应商资格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具有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原件、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原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开户许可证原件（前述营业执照、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已三证合一的，则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3. 投标人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court.gov.cn/>）查询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截图；
4.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第一包：投标申请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合格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或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其中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具有中级（含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6、第二包：投标申请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合格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和经营企业许可证及医疗器械注册证，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许可证（压力管道）GC2级。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含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7、第三包、第四包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及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8. 投标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10、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公告发布之日后到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五、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六、信息注册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进一步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凡是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需先在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登记，投标人可自行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方式进行注册、登录、登记：

方式一：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填写相关内容，获取登录权限。登录权限获取成功后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的方式登录，登记拟参与项目进行投标登记，成功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方式二：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并办理获取 CA 数字证书。用已办理获取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登记拟参与项目进行投标登记，成功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的登录方式和 CA 数字证书登录方式并行，由供应商自行选择登录方式。CA 数字证书由符合有关规定的市场运营主体办理。已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供应商，仍可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正常使用。

注：填写信息必须真实有效，若有问题， 咨询电话：0931-2909277/377

七、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八、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时间：自 2022 年 3 月 23 日 00: 00: 00 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 23: 59: 59 止均可免费获取。

(二)方式：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免费下载。投标人可访问“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tianshui.gov.cn/>) 点击对应的招标项目公告，免费获取招标文件，也可通过登录天水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投标管理”栏目“招标文件获取”子栏目下在线免费获取。

注：凡是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单位需先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免费注册或获取数字证书方可办理业务。投标人免费注册或办理数字证书后，登录电子服务系统在“投标管理”栏目下“招标文件获取”子栏目下获取投标保证金缴款子账号，缴款账号应以收到短信或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获取情况中显示的为准。

九、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时间及地点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 年 4 月 14 日 09 :30 分（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2. 开标时间及地点：2022 年 4 月 14 日 09 :30 分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秦州区建设路 185 号二楼第四开标厅）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以便及时了解

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其他补充事宜

现因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优化升级，系统升级为：
(<http://114.55.226.66:8083>)，受疫情影响，本项目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不见面开评标系统”(<http://114.55.228.94:8094/UserLogin.aspx>)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前登录系统，根据登录页面的操作手册，安装好投标文件离线加密工具([http://chengxing-test1.oss-cn-hangzhou.aliyuncs.com/2f2aef97f](http://chengxing-test1.oss-cn-hangzhou.aliyuncs.com/2f2aef97f45ad0265003ae9c243f5653.msi)

45ad0265003ae9c243f5653.msi)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需将加密好的投标文件在不见面开评标系统中上传，并录入(法人或授权人)信息(必须在开标前完成)。开标前半小时以内投标人须登录不见面开评标系统进行签到。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签到则视为放弃投标。网上开标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一致。开标系统网址：<http://114.55.228.94:8094/UserLogin.aspx>。

开标时，投标人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时，请用CA证书或用户名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评标系统，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从开标时间起60分钟内完成，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一、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及递交截止时间

(一)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方式一：投标保证金接受非现金电子转账(电汇、网银转账)；

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名：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以获取招标文件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营业室

行号：105825030011

银行查询电话：0938-828026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方式二：投标保证金接受电子保函（银行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

投标人只能选择选择以上其中一种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具体流程详见招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造成不良后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二）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一致（采用非现金电子转账、网银转账缴纳方式的以实际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为准；采用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方式的以推送至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的结果为准。）

十二、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相关政策规定。

十三、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单位：天水市第四人民医院

地址：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区政府路34号

联系人：李亚纬

联系电话：0938-2924395

招标代理机构：中海建国际建设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天水市秦州区合作路十字宏业大厦B座904室

联系人：蒋彩娥

联系电话：0938-8216208

中海建国际建设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3月22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p>采购人：天水市第四人民医院</p> <p>交货地址：天水市第四人民医院指定地点</p>
2	招标代理机构	<p>招标代理机构：中海建国际建设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p> <p>地址：天水市秦州区合作路十字宏业大厦 B 座 904 室</p>
3	投标语言	投标语言： <u>中文</u>
4	投标报价	<p>投标报价：含产品、材料报价、安装、运输、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点的相关运输费、保险费、检验费和伴随服务费等。最终目的地为工程现场</p>
5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一（电汇、网银转账）	<p>投标保证金金额：¥18000.00 元（大写：壹万捌仟元整）/单位；</p> <p>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p> <p>户名：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营业室</p> <p>行号：105825030011</p> <p>银行查询电话：0938-8280261</p> <p>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p> <p>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p> <p>（1）投标人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预留的手机；投标人也可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自行查询。</p> <p>（2）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或网银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p> <p>（3）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人保证金电汇或网银转账手续时，应按标段（包）所对应子账号逐笔递交保证金，且每个标段（包）必须一次性</p>

		足额缴纳，不允许多次缴纳。
6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二（银行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	<p>采用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方式的，需在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114.55.226.66:8083/UserLogin.aspx）办理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并满足以下条件：</p> <p>(1) 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的金额须符合投标须知规定否则应当否决其投标。投标成功后下载打印加密纸质保单放入投标文件中；</p> <p>(2) 开标时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自动解密进行现场公示并接受监督。</p> <p>(3) 天水市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须知及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操作指南请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办事服务栏目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须知查看。投标人免费注册或办理数字证书后，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选择拟投标项目（标段）在线申请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p> <p>注：操作方法详见招标文件或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tianshui.gov.cn）办事服务栏目查看投标保证金操作指南及电子保函办理须知（内含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投标人操作指南）。（若投标人采取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方式，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编号必须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服务系统中获取电子保函编号一致，因未填写或填写错误产生的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p>
7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60天
8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文档一份
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p>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4月14日09:30分（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p>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不见面开评标系统”（http://114.55.228.94:8094/UserLogin.aspx）</p>
10	开标和评标	<p>开标时间：2022年4月14日09:30分（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p> <p>开标地点：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秦州区建设路185号二楼第四开标厅。）</p>
11	补充事宜	<p>现因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优化升级，系统升级为： （http://114.55.226.66:8083），受疫情影响，本项目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不见面开评标系统” （http://114.55.228.94:8094/UserLogin.aspx）进行，请投标人在</p>

		<p>开标前登录系统，根据登录页面的操作手册，安装好投标文件离线加密工具</p> <p>(http://chengxing-test1.oss-cn-hangzhou.aliyuncs.com/2f2aef97f45ad0265003ae9c243f5653.msi) 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需将加密好的投标文件在不见面开评标系统中上传，并录入(法人或授权人)信息(必须在开标前完成)。开标前半小时以内投标人须登录不见面开评标系统进行签到。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签到则视为放弃投标。网上开标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一致。开标系统网址：http://114.55.228.94:8094/UserLogin.aspx。</p> <p>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12	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3		<p>本项目开标会议通过钉钉会议视频形式进行，请各投标单位授权代表在开标时间前一天加入本项目钉钉群（钉钉群号：13309389182），并将昵称改为单位名称+投标包号（可以为公司简称）。如在开标截止时间还未加入本项目钉钉群，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再通知，并视为投标单位认可并知悉开标会议所有内容，由此所造成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14		<p>投标文件递交说明：需投标商在开标结束后三日内将投标文件纸质版一正一副交于中海建国际建设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p> <p>地址：天水市秦州区合作路十字宏业大厦 B 座 904 室</p> <p>联系人：蒋彩娥</p> <p>联系电话：0938-8216208</p>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公告中所叙述的投标范围。

1.2 合格的投标人的基本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658 号令）第十七条规定；

(2) 要求直接参与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能提供年检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原件、开户许可证原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投标人已办理三证合一的，只提供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3) 要求投标人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

(4) 投标人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ww.court.gov.cn/>) 查询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截图；

(5) 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及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招标。

1.3 定义

(1) “委托人”系指天水市第四人民医院。

(2) “招标机构”系指中海建国际建设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的代理机构。

(3)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机构提交投标文件并参与投标的法人。

(4) “采购人”系指：天水市第四人民医院。

(5) “卖方”指成交的投标人，合同一方的当事人。

(6) “货物”指卖方按招标文件和招标内容的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所有货物安装及服务

(7) “服务”指招标文件和招标内容规定卖方须承担的附加工作。

(8) 招标的费用：无论本项目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其本身参加本项目投标和招标的费用。

二、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构成

4.1 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3)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 (4) 附件
- (5) 用户需求书
- (6) 投标报价表
- (7) 投标书技术文件组成

4.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果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那么投标人将承担其风险，并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

5、招标文件的澄清

5.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信函、邮件、电子邮件等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寄送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和电子邮件，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立即以电子邮件、传真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

6.3 为使投标人编写投标书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并通知每一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均应使用中文。

7.2 除在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公制单位。

8、投标文件的组成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1) 投标函

(2) 投标报价一览表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4) 投标保证金，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提交。

(5) 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按照本须知第 12 条要求和第五章提供的格式出具)

(6) 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安装及服务是合格的，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按照本须知第 13 条要求编制)

(7) 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人必须用 Word 作为电子版本文件。电子文件应使用 U 盘，投标人不得对电子文档加密或压缩。

9、投标文件格式

9.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 8 条的内容与要求和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第 8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装订成册。

9.3 投标文件应采用胶装装订方式，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10、投标报价

10.1 根据《用户需求书》规定的供货和责任范围，投标人应对全部货物进行单项报价，单项报价包括了全套货物合同项下卖方提供技术、设计、制造、采购、交货、安装、验收、包装、运杂费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投标人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另予支付。

10.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合同和技术指标进行报价。如投标人作出偏离，应在《偏离表》中列出，并提供由于偏离所引起的价格差异。

10.3 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报：

- (1) 所有产品及材料投标总价；
- (2) 各产品及材料的分项报价；
- (3) 合同条款中要求的所有伴随服务费用等。

10.4 投标人按照上述第 10.3 条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买方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买方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0.5 投标人的成交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任何以可调整价格的理由都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0.6 投标人仔细阅读用户需求书的技术参数及要求，并对所有产品及材料进行报价。

11、投标货币：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12、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证明文件

12.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并作

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2 投标人提交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使买方和招标代理机构满意：

(1) 投标人必须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

12.3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第五章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13、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13.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投标人应提供：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说明；

(2)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按格式 4 技术规格偏离表（1、2）格式填写）。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具体参数值。

13.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 13.2(2)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第四章“用户需求书”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产品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并且使采购人满意。

14、投标保证金

(一)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方式一：投标保证金接受非现金电子转账（电汇、网银转账）；

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

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名：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以获取招标文件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营业室

行号：105825030011

银行查询电话：0938-828026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方式二：投标保证金接受电子保函（银行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

投标人可任意选择以上其中一种方式缴纳保证金（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造成不良后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二）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一致（采用非现金电子转账、网银转账缴纳方式的以实际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为准；采用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方式的以推送至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的结果为准。）

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1）投标人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预留的手机；投标人也可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自行查询。

（2）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或网银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3）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人保证金电汇或网银转账手续时，应按标段（包）所对应子账号逐笔递交保证金，且每个标段（包）必须一次性足额缴纳，不允许多次缴纳。

14.3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 14.1、14.2 条的规定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4.4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于投标有效期满后三十（30）天内原额退还投标人，不计利息。

14.5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买方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

14.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 投标人在投标函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15、投标有效期

15.1 所投的标应从开标之日起 60 天内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内，买方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如电子邮件、传真等。投标人可以拒绝买方的这种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书，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6、投标书的式样和签署

16.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及一份电子版本，并以恰当方式将每份清楚标以“正本”、“副本”、“电子版本”等。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制文件不符，以纸制文件为准。

16.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投标文件的每一页都应由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用姓或首字母签字或盖投标单位公章方可有效。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6.4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逐页连续标注页码。如遇附件资料有页码等特殊情况，投标人应在每一页的页脚处用不褪色的碳素笔标注页码，并在页码旁小签（本章节 16.2 要求）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页码应采用统一的格式。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所有的副本以及电子版本用单独的信封密封，且

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本”等字样，然后再将所有信封（正本、所有的副本）封装在一个外层信封中。投标文件应采用双层密封，内层密封袋写明项目名称、采购人名称、投标人名称；外层密封袋写明工程名称、招标项目编号及2022年4月14日09:30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标，外层密封袋的开口和开缝处应用封条密封，并加盖不表明投标人身份的密封章。

开标一览表以及电子版本分别单独密封提交。

17.2 内层封皮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如果投标书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7.3 如果外层信封未按照第 17.1 条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8、投标截止日期

18.1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

18.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买方、招标代理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9、迟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0、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和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0.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投标书，应按第 17 条规定密封、标注和递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20.3 投标截止期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20.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日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

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开标与评标

21、开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并携带：法人授权函、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投标人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ww.court.court.gov.cn/>) 查询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截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658 号令）规定中要求的原件等开标。

22、评标委员会

22.1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22.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22.3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前 3 名投标人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分办法。

23、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3.1 开标后，直到向成交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买方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4、投标文件的初审

24.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文件是否大体编排有序。

24.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小组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定内

容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24.3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力或投标人的义务。

24.4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5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24.6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4.7 如果投标实质性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保证金金额不足；
- (2)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 60 条规定的；
- (3) 投标人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4) 投标文件电子版不真实、不有效的；
- (5) 投标文件有不满足用户需求书中主要参数和超出偏差范围的。

- (6) 其它如第 16、17 等条款及其它专家认为不实质响应招标文件的内容；
- (7)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8) 投标人投标文件纸质版与电子版不一致的；
- (9) 投标人的供货期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1) 评审专家认为的其他法律、法规及条款。

24.8 采购人只对初审中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进一步的详细商务和技术评审。

24.9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的内容应当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当正本与开标一览表不符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被授权代表需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25、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答疑，有关澄清或答疑要求的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6、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6.1 投标文件的商务评审

主要评审（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企业实力；

财务状况；

付款条件的偏差情况；

交货期的偏差情况；

其他商务条款的偏差

所能提供售后服务的情况；

26.2 技术评审

主要评审（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第四章“用户需求书”的响应程度；

投标货物技术的先进性、合理性、系统性和可靠性；

投标货物的生产效率；

主要技术指标满足程度

一般技术指标满足程度

生产投标产品的装备水平

对投标货物安装的要求；

26.3 评审工作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根据商务、技术、价格等进行综合评定。

六、授予合同

27、合同授予标准

27.1 买方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的履行合同义务合理投标价的投标人。

28、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28.1 买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安装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

29、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9.1 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0、中标通知书

30.1 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传真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

中标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立即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回复招标代理机构，收到

中标通知书的日期（或传真日期）即为中标接受日。

30.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0.3 中标供应商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缴纳中标价的 1.5%的中标服务费和交易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单位名称：中海建国际建设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帐号：6200 1360 0010 5000 2553

开户行：建行兰州市城关支行营业部

31.1 签订合同：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中要求的时间、地点与买方签订合同。

31.2 履约保证金：无

32、合同文件

除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外，还应包括：

- (1) 与招标有关的澄清、说明；
- (2) 投标单位在投标时随同投标书递交的资料与附图；
- (3) 在商谈本合同书时，双方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
- (4) 有关技术要求的补充内容。

33. 签约

33.1 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与买方签定合同。

七、质疑

34、综合说明

34.1 提出质疑

投标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信函、邮件、电子邮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中海建国际建设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联系人：蒋彩娥

联系电话：0938-8216208

电子邮箱：365974064@qq.com

34.2 投标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34.2.1 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采购项目的投标商；

34.2.2 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34.2.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4.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4.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4.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4.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4.3.4 事实依据；

34.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4.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4.4 答复质疑

招标人应当在收到投标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商和其他有关投标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4.5 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4.5.1 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投标商的；

34.5.2 被质疑人为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

34.5.3 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34.5.4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34.5.5 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34.5.6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一、合同专用条款

二、本表关于招标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本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条款为准。

序号	内容
1.	买方名称：天水市第四人民医院
2.	卖方（中标人）名称：
3.	质量保证金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内
4.	应提供的伴随服务：选所有
5.	备品备件要求：选所有
6.	质量保证期：产品最终验收后起不少于1年。
7.	免费维修与更换缺陷产品及部件的期限为卖方收到买方通知后48小时内。 免费维修期限：保修期内。
8.	在质保期内，货物不能正常使用时，卖方必须予以更换同品牌、同型号货物。 一年后维修按厂家提供零部件费用。
9.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天交货验收
10.	付款方法和条件： 合同签订后待货物安装到指定地点且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80%；货物使用6个月以后无任何质量问题由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剩余10%为质量保证金，待货物正常运行1年，没有任何质量问题时由甲方无息支付。
11.	交货地点：货物运输并安装在甲方指定的地点。 交货地点及验收地点为最终使用单位所在地。

合 同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合同编号

供应商（乙方）_____ 招标编号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兹信守：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二、货物清单（附中标公告中的货物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1								
2								
3								
4								
合 计	(大写)						(小写)	

三、合同金额

1. 合同总额：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

元

2. 合同总额包括货物清单所有产品运输保险、安装、技术指导费、技术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

3. 价格为固定不变价，天数为日历日。

四、货物产地及验收标准

1. 乙方按照合同规定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由甲乙双方现场核查。

2.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

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 依次序对照交付验收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4. 若货物为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等相关必需文件。

5. 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6. 乙方应将货物的用户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其它资料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7. 如主要货物的关键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指标要求，甲方除部分或全部扣除乙方质量保证金外，还将保留继续向乙方进一步索赔有关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权力。

五、完工时间、地点

完工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完工地点：_____（具体到房间号）

六、包装

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但不论采取何种包装形式，乙方均需确保无破损，无污染，且方便二次运输。因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包退包换。货物为原厂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序列号、包装箱号、合格产品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甲方在交货地点进行开箱验收，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乙方负责退换。

七、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待货物安装到指定地点且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80%；货物使用 6 个月以后无任何质量问题由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剩余 10%为质量保证金，待货物正常运行 1 年，没有任何质量问题时由甲方无息支付。

八、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 1 年，按厂家承诺执行，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换、包退、期满后可同时提其它承诺服务。

2. 质保期内，如产品问题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

累计超过 3 日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____小时内响应，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省内），____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____日内货物问题不能排除的，乙方必须无条件予以退换。

4. 免费送货上门、铺设直至用品验收合格。按国家有关产品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内用品本身质量出现问题或由于用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或损坏，乙方应及时给予免费维修或免费更换，由此引起的费用由乙方负责。被更换的用品的质保期则从更换日起计。

5. 投标产品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合格产品，产品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安全规范。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____%的违约金；逾期交付的货物或工程，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____%的数额向甲方另加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20 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 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且无正当理由拖延付款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违约总额的____%累计，由此造成的乙方的一切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若对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起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日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 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货物损毁，所提出的异议乙方不予接受。

十一、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均以上述交付验收标准作为仲裁解决依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甘肃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由甲方承

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协商解决期间，除有争议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

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各缴税责任方独立承担。

2.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之日起生效。

十五、其它

1. 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的附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2.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4.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伍份、乙方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附件：1、货物技术参数表（务必与投标文件一致） 2、售后服务承诺 3、
中标通知书

甲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 账号：	乙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 账号：
---	---

第四部分 用户需求书

设备名称	用途	配置要求及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吊塔	用于手术室、儿科供氧、吸引、压缩空气、二氧化碳等医用气体的终端转接，电源接口、高频电刀、注射泵等设备放置	<p>(一) 配置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吊塔主体材料要求为高强度铝合金，吊塔所采用的材料必须防腐蚀，便于清洗，铝型材型号不低于 6063。 *2. 轴承采用滚针式锥形轴承，有效的分解径向与轴向的力，使吊塔自重较轻的同时又能达到所放设备的承重要求。 3. 所有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的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没有相对移动，所有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必须在塔体内不能外露，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脱落的意外发生。 4. 吊塔旋转半径≥ 340度，且具有良好的限位系统。 5. 吊塔电源为单相 220V 电源，要求有专用的电源接地线、相线、中线三线供给，电源插座容量为单相 220V/10A。电源均为万能插座。 6. 气体终端要求：各种气体插座均为不同颜色和不同形状，防止误操作。可保证 2 万次以上的插拔，维修费用低廉。 7. 所有吊塔均须配有良好的刹车系统，保证吊塔不产生漂移。 *8 吊塔通过 SGS 气电分离，四倍承重相关检测，吊塔需通过 IP6X 级别的防尘测试 <p>(二) 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负载能力$\geq 150\text{kg}$，臂长可定制，旋转角度≥ 340度。 2. 气体插座：国标端口，氧气插座 1 个，一氧化碳插座 1 个，空气插座 1 个，负压 1 个、笑气 1 个、AGSS 1 个 3. 2 个等电位端子 4. 2 个网络接口 5. 1 个网篮 6. 电源插座：大于或等于 8 个 7. 两层设备托盘，带一组抽屉。2 组输液架、托盘高度可调节、并可 90 度折叠，含国际标准 25mm*10mm 设备边条。 8. 吊塔配置可以升级，所配置的附件可以按照用户要求灵活更换，所配置附件可在其它吊塔上互相对应。 	套	5

		<p>*9. 气电箱高度≥ 800 mm, 附件与气电箱连接采用导轨式连接, 气电箱体为内嵌式结构设计, ≥ 6 条可承重导轨, 设备导轨与箱体紧密结合, 保证设备承重</p> <p>*7. 可根据用户要求, 后期将箱体升级, 成为为数字化吊塔, 可升级同品牌麻醉信息管理系统及数字化 OR 系统。</p> <p>三、售后服务</p> <p>1、生产厂家提供不少于一年的免费保修及终身维护服务。</p> <p>2、生产厂家设有厂家办事机构且具有专业专职工程技术人员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详细地址及场景照片; 专职工程技术人员提供工作证扫描件、社保及联系方式)。</p> <p>3、生产厂家定期进行巡回跟踪服务。</p>		
无影灯 (LED 双灯)	手术无影灯用来照明手术部位, 以最佳地观察处于切口和体腔中不同深度的小的、对比度低的物体	<p>配置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反射原理: 多光源整体反射式。 2. 采用叶瓣式外形设计, 完全符合手术室净化要求。 3. 吊顶式安装, 母灯直径≥ 60cm, 子灯直径≥ 60cm, 降低能耗的同时又能提供手术区域稳定的照明。 4. 母灯照度≥ 120000Lux, 子灯照度≥ 120000Lux 5. 平衡系统采用原装弹簧臂悬挂系统, 六组万向关节联动, 360 度全方位设计, 具备疲劳校正装置和定位手感调节装置, 常时间使用后便于定位调校。 6. 灯盘、把手一体化的高强度材质外壳, 灯盘表面为光滑圆弧型、无缝隙, 气动力学设计的外形符合层流手术室要求, 易擦洗, 耐酸碱腐蚀。 7. 无影灯控制面板在弹簧臂连接处。 8. 聚焦手柄可方便拿下消毒。 9. 采用纯色光源设计, 避免在手术过程中产生彩虹效应。 <p>*10. 聚焦系统采用分离设计, 单个灯头多达 90 个 LED 灯源数, 按照黄金分割比例实现并科学地分割为两个部分, 一部分共三块固定的 LED 照明板, 确保了无影效果, 另一部分共三块可微调的 LED 照明板, 则用于完成聚焦需要。这样, 两者完美的结合可以达到最佳的无影效果, 并保证了最大的光照深度。(提供结构说明图)</p> <p>*11. 每个灯头具备 10 级亮度调节, 除操控面板外, 可无线感应调光 (手术者只需自己用手放于感应区域即可进行调光)</p> <p>12. 色温: 4500K\pm500K。</p>	3	套

		<p>13. 色彩还原指数 $Ra \geq 95$。</p> <p>14. 双灯光照深度 $\geq 600+600\text{mm}$。</p> <p>15. 冷光源系统：医生头部温升 $\leq 1^\circ\text{C}$，术野温升 $\leq 1^\circ\text{C}$。</p> <p>16. 最大辐照度 $E_e \leq 1000\text{W}/\text{m}^2$，辐照密度 $E_e/E_c \leq 6\text{mW} (\text{m}^2 \cdot \text{lux})$</p> <p>17. $d_{50} \geq$光斑直径 d_{10} 的 50%</p> <p>*18. 双灯为防故障手术无影灯。（提供注册证书面说明）</p> <p>三、售后服务</p> <p>1、生产厂家提供不少于一年的免费保修及终身维护服务。</p> <p>2、生产厂家设有厂家办事机构且具有专业专职工程技术人员（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详细地址及场景照片；专职工程技术人员提供工作证扫描件、社保及联系方式）。</p> <p>3、生产厂家定期进行巡回跟踪服务。</p>		
单头 LED 无影灯	手术无影灯用来照明手术部位，以最佳地观察处于切口和体腔中不同深度的小的、对比度低的物体	<p>配置要求</p> <p>1. 反射原理：多光源整体反射式。</p> <p>2. 采用叶瓣式外形设计，完全符合手术室净化要求。</p> <p>3. 吊顶式安装，灯直径 $\geq 60\text{cm}$，降低能耗的同时又能提供手术区域稳定的照明。</p> <p>4. 照度 $\geq 120000\text{Lux}$</p> <p>5. 平衡系统采用原装弹簧臂悬挂系统，六组万向关节联动，360 度全方位设计，具备疲劳校正装置和定位手感调节装置，常时间使用后便于定位调校。</p> <p>6. 灯盘、把手一体化的高强度材质外壳，灯盘表面为光滑圆弧型、无缝隙，气动力学设计的外形符合层流手术室要求，易擦洗，耐酸碱腐蚀。</p> <p>7. 无影灯控制面板在弹簧臂连接处。</p> <p>8. 聚焦手柄可方便拿下消毒。</p> <p>9. 采用纯色光源设计，避免在手术过程中产生彩虹效应。</p> <p>*10. 采用分离设计，单个灯头不低于 90 个 LED 灯源数，按照黄金分割比例实现并科学地分割为三部分，确保最佳的无影效果和光照深度。每个光源可独立更换，无论线路出现短路或断路情况，均不影响临近其他光源工作（提供实物照片，证明短路和断路情况下，各光源工作互不干扰）</p> <p>*11. 每个灯头具备大于 9 级亮度调节，除操控面板外，可升级无线感应调光</p> <p>12. 色温：$4500\text{K} \pm 500\text{K}$。</p> <p>13. 色彩还原指数 $Ra \geq 95$。</p>	3	套

	<p>14. 光照深度$\geq 600\text{mm}$。</p> <p>15. 冷光源系统：医生头部温升$\leq 1^{\circ}\text{C}$，术野温升$\leq 1^{\circ}\text{C}$。</p> <p>16. 最大辐照度 $E_e \leq 1000\text{W}/\text{m}^2$，辐照密度 $E_e/E_c \leq 6\text{mW} (\text{m}^2 \cdot \text{lux})$</p> <p>17. $d_{50} \geq$光斑直径 d_{10} 的 50%</p> <p>三、售后服务</p> <p>1、生产厂家提供不少于一年的免费保修及终身维护服务。</p> <p>2、生产厂家设有厂家办事机构且具有专业专职工程技术人员（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详细地址及场景照片；专职工程技术人员提供工作证扫描件、社保及联系方式）。</p> <p>3、生产厂家定期进行巡回跟踪服务。</p>		
--	---	--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天水市第四人民医院新建综合楼医疗设备

购置项目（第一批）

第三包

招标编号：TGZC2022-113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2 年 月 日

格式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天水市第四人民医院新建综合楼医疗设备购置项目（第一批）
第三包

招标编号：TGZC2022-113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期(天)	投标保证金	投标声明
	¥			
投标总价：大写：人民币 小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备注：以上报价包含所有含产品、材料报价、安装、运输、出厂价+货物安装到达最终目的地点的相关运输费、保险费、检验费和伴随服务费等。最终目的地为天水市第四人民医院指定的地点。

格式一—1

开标分项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							
以上投标货物报价合计：¥							
大写：							

格式二、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中海建国际建设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招标编号：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者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文本一份。包括如下等内容：

- （一）开标一览表；
- （二）开标分项一览表；
- （三）技术、商务响应文件；
- （四）技术说明文件；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法人授权；
- （七）投标人情况介绍文件；
- （八）售后服务、优惠条件、关键零部件、易损件、专用件的以后供货价格清单及培训计划承诺书；
- （九）投标保证金。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一）我方决定参加：招标编号为号的投标；
- （二）全部工程及货物供应和有关服务的投标总价为：（大、小写）；
- （三）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在投标截止日后 30 天有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四）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五) 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
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六)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七)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八)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九) 如我方中标，我方将支付给中海建国际建设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标服
务费和交易服务费用，并在得知中标后立即支付。

(十)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代表签字	公章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格式三、技术规格偏离

〔说明〕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内容做出全面响应。

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名称	用户需求书内容	投标产品技术响应	产品名称 / 生产厂家名称	投标文件中相对应页码	正偏离 / 负偏离
1					
2					

注：请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要求内容逐条响应，请勿漏填内容，否则按废标处理。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格式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说明〕投标人应根据其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对照招标文件除“用户需求书”外的要求，有差异的，则在差异表中写明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组织机构代码证		
3	税务登记证		
4	法人授权函法定或代表人证明书		
5	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截图		
6	付款方式		
7	供货期		
8	维保售后承诺		
9	售后服务的情况		
10	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格式五、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中海建国际建设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 中海建国际建设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标编号为：）的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项目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单位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法人代表与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需附在投标文件中。

被授权人需携带身份证原件至开标现场。

如法人参加投标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格式六、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 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

(2) 总部地址：

电子邮件/传真/电话号码：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4) 实收资本：

(5) 近期资产负债表（截止年月日）

1) 固定资产：

2) 流动资产：

3) 长期负债：

4) 流动负债：

5) 净值：

(6) 主要负责人姓名：（可选填）

(7) 投标人在中国的代表姓名和地址：（如有的话）

近 3 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国内出口总额

2. 近 3 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1) 出口销售

（名称和地址）（销售项目）

（名称和地址）（销售项目）

(2) 国内销售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3. 同意为投标人制造货物的制造商名称、地址 (附制造商资格声明)

4. 由其他制造商提供和制造的货物部件, 如有的话: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制造的部件名称

6. 近 3 年向中国提供的投标货物, 如有的话:

合同编号:

签字日期:

项目名称:

数量:

合同金额:

7.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8. 所属的集团公司, 如有的话:

9. 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字人签字

签字日期

传真

电话

电子函件

格式七、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税务登记证（国税、地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格式八、投标人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court.gov.cn/>）查询

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截图；

格式九、优惠、售后服务承诺

9.1 优惠条件承诺书

致：

经仔细阅读你们的招标文件，我们同意招标文件中有关优惠条件的要求，对所投标项目向贵单位特作如下优惠条件承诺：

(1) …

(2) …

(3) …

…

特此承诺！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承诺方名称：

承诺方印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9.2 售后服务承诺

报价人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备品备件供应情况，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并填写下表：

售后服务承诺

厂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投标人（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毕业院校，专业，联系电话，资格或培训证明，从事与本次采购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工作经历）

特此承诺！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承诺方名称（公章）：

日期：年月日

格式十、其它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 2、投标人简介；
- 3、投标货物说明；
- 4、投标人觉得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
- 5、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7、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 8、节能产品（如有）
- 9、环境标志产品产品（如有）

声明

招标项目名称：

致：（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中小企业相关材料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三) 监狱企业声明函 (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 采购节能产品 (如有)

财库〔2004〕185号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发展改革委(计委)、经贸委(经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发展改革委,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资源节约活动的通知》(国办发〔2004〕30号),发挥政府机构节能(含节水)的表率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了《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〇〇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资源节约活动的通知》（国办发〔2004〕30号），发挥政府机构节能（含节水，下同）的表率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现就推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提出如下意见。

一、采购节能产品对于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节省财政资金，推动企业节能技术进步，扩大节能产品市场，提高全社会的资源忧患意识，节约能源，保护环境，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确保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工作落到实处。

二、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以下统称“采购人”）用财政性资金进行采购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逐步淘汰低能效产品。

三、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综合考虑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节能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认可的节能产品认证机构认证的节能产品中按类别确定实行政府采购的范围，并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节能清单”）的形式公布。

节能清单中新增节能认证产品，将由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四、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环境资源信息网（<http://www.cern.gov.cn/>）、中国节能节水认证网（<http://www.cecp.org.cn/>）为节能清单公告媒体。为确保上述信息的准确性，未经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允许，不得转载。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有效时间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为准，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

六、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七、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应当在政府采购招标文件（含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载明对产品的节能要求、合格产品的条件和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的评审标准。

八、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未按上述要求采购的，有关部门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予以处理，财政部门视情况可以拒付采购资金。

九、本意见采取积极稳妥、分步实施的办法，逐步扩大到全国范围。2005年在中央一级预算单位和省级（含计划单列市）预算单位实行，2006年扩大到中央二级预算单位和地市一级预算单位实行，2007年全面实行。在实施中，各级政府和预算单位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提前执行本意见相关要求。

（五）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如有）

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

财库[2006]90号 2006-10-24

党中央有关部委，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环保局（厅），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循环经济的若干意见》（国发[2005]22号），积极推进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发挥政府采购的环境保护政策功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现就推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提出如下意见。

一、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对于树立政府环保形象，提高全社会的环保意识，推动企业环保技术进步，保护环境和人体健康，节约能源，促进资源循环利用，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确保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工作落到实处。

二、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以下统称采购人）用财政性资金进行采购的，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不得采购危害环境及人体健康的产品。

三、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综合考虑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环境标志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认可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中，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按类别确定优先采购的范围。

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将适时调整清单，并以文件形式公布。

四、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为清单的公

告媒体。为确保上述信息的准确性，未经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允许，不得转载。

五、清单中的产品有效时间以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为准，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

六、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七、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政府采购招标文件（含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载明对产品（含建材）的环保要求、合格供应商和产品的条件，以及优先采购的评审标准。

八、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未按上述要求采购的，有关部门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予以处理，财政部门视情况可以拒付采购资金。

九、本意见采取积极稳妥、分步实施的办法，逐步扩大到全国范围。2007年1月1日起在中央和省级（含计划单列市）预算单位实行，2008年1月1日起全面实行。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

财库〔2019〕27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扶贫办（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扶贫办：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各项决策部署，进一步做好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运用好政府采购政策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重要性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推动脱贫攻坚战取得决定性进展。党的十九大提出将精准脱贫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三大攻坚战之一。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对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运用好政府采购这一财政调控手段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和物业服务，是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29号）的具体措施，有助于帮助贫困人口增收脱贫，调动贫困人口依靠自身努力实现脱贫致富的积极性，促进贫困人口稳定脱贫和贫困地区产业持续发展。各级财政部门、扶贫办及各级预算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重要意义，增强执行政策的自觉性和紧迫性，确保取得政策实效。

二、鼓励采用优先采购、预留采购份额方式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各级预算单位采购农副产品的，同等条件下应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各主管预算单位要做好统筹协调，确定并预留本部门各预算单位食堂采购农副产品总额的一定比例定向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各级预算单位要按照积极稳妥的原则确定预留比例，

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时要遵循就近、经济的原则，在确保完成既定预留比例的基础上，鼓励更多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注重扶贫实际效果。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是指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三、鼓励优先采购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物业服务的，有条件的应当优先采购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对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达到公司员工（含服务外包用工）30%以上的物业公司，各级预算单位可根据符合条件的物业公司数量等具体情况，按规定履行有关变更采购方式报批程序后，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等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采购有关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各级预算单位要按照注重实效、切实可行的原则确定采购贫困地区物业服务的需求。按上述政策优先采购有关物业公司物业服务的，除按规定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公开项目采购信息外，还应公开物业公司注册所在县扶贫部门出具的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的证明，确保支持政策落到实处，接受社会监督。

四、建立健全保障措施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的实施方案，搭建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提供高效便捷的贫困地区农副产品产销渠道，有序开展相关工作。各级扶贫办（局）要会同本级有关部门加强贫困地区农副产品货源组织，建立长期稳定的供给体系。

各主管预算单位应于 2019 年底前将本部门各预算单位预留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的具体比例情况（详见附件），报同级财政部门 and 扶贫部门备案。2020 年起，各级财政部门 and 扶贫部门将定期统计和通报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情况，将采购贫困

地区物业服务情况作为政府采购政策执行情况专项统计纳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范围，加强对各单位政策执行情况的督导。

附件：预算单位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情况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
2019年5月27日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1. 评标委员会

1.1 招标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1.2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方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1.4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5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投标文件的初审（资格审查）

2.1 投标人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court.gov.cn/>）查询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截图是否有效，是否有法人的授权函、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658 号令）规定等；

2.2 投标文件是否采用双信封格式。

2.3 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2.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2.5 投标人投标总报价超出采购人采购总预算的；

2.6 招标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条款。

3.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详细评审）

3.1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3.2 详细评审即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技术”、“价格”和“商务及售后服务”等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百分制进行综合打分。

3.3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招标方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影响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3.5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6 投标人的备品备件清单是否齐全，电子版与纸质版是否一致。

3.7 其他评标委员会认为不符合相关规定的。

4、评分细则：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30分	<p>投标报价</p> <p>1、招标人设采购预算价。</p> <p>2、投标人投标报价不高于采购预算价者为有效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者为无效报价）。</p> <p>3、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p> <p>4、注：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按6%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不符合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p>	
2	技术评分 (50%)	50分	<p>1、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得48分。★有一项不满足扣3分，其余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满分48分）以上技术评分以第三方检测报告为准，原件备查。</p> <p>2、供应商提供投标产品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原件或区域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转授权函原件（提供转授权函的，还需提供生产厂家对区域总代理的授权函复印件且该复印件须加盖区域总代理公章）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满分2分）</p>	
3	商务评分 (20%)	3分	<p>售后服务（满分3分）</p> <p>1、根据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或方案情况、服务电话设置、响应时间、售后服务队伍人员情况综合评分，优的得2分，较好的得1分，一般的不得分。</p> <p>2、生产厂家具有400电话，同时具备7*24小时提供售后的。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彩页或售后服务承诺书里面标注。</p>	
		2分	<p>标书制作规范、目录明晰，附件齐全、所提供配置及参数的说明书或彩页能详细反映招标文件技术参数，酌情打分，最高2分。</p>	
		3分	<p>投标产品质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对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有针对性的具体阐述者得3分，责任不明确、针对所投产品的质量保障措施阐述不全或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p>	
		5分	<p>针对招标项目培训需求提供详尽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配备的专职人员或讲师，培训内容及培训结果等，根据培训方案的详尽情况，可执行度进行评价，优秀的得5分；良好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差不得分。</p>	

	3分	投标产品选型合理、应标方案完整且配置齐全的，得3分；投标产品选型基本合理、应标方案基本完整且基本配置齐全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满分2分）	
	1分	投标产品生产企业能提供SO13485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满分1分）	
	3分	实施方案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得1分，否则不得分；技术人员配置合理，分工明确、满足项目实施需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安装调试周期：承诺最短周期得1分，否则不得分。（满分3分）	

注：供应商（包括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如果是小型和微型企业符合财库〔2011〕18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要求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其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中标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按技术、商务、价格三者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拟推荐三家中标候选人，同时推荐得分最高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